

证券代码:200770 证券简称:*ST武钢B 公告编号:2012-043

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恢复上市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公司2007年、2008年、2009年连续三年亏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4.1.1条、14.1.3条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公司股票自2010年4月9日起暂停上市。该公告刊登于2010年4月2日的《证券时报》、《大公报》,公告编号:2010-017。

目前,公司严格按照董事会制定的为争取股票恢复上市所采取的措施,逐一落实和实施。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国内外订单的生产有序进行。近日,公司与阿尔斯通电站锅炉公司 签定 了锅炉受压件的设计和制造合同。公司将继续抓好国内外订单的生产和国内订单的投标工作,加强内部管理,严控成本,努力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确认,公司201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535,924.33元,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1年5月4日,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递交了《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恢复上市申请书》及相关资料。《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恢复上市申请的公告》刊登于2011年5月5日的《证券时报》、《大公报》,公告编号:2011-017。

2011年5月9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同意受理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恢复上市申请的函》,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受理公司恢复上市申请,并要求公司补充提供相关材料。《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受理公司恢复上市申请的公告》刊登于2011年5月11日的《证券时报》、《大公报》,公告编号:2011-020。

公司将按照《关于同意受理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恢复上市申请的函》的要求,推进恢复上市进程,并补充提供相关材料。

2012年6月28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了《关于改进和完善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退市制度的方案》,根据该方案,本公司属于2012年1月1日之前暂停上市的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在2012年12月31日之前对公司作出是否核准恢复上市的决定。若深圳证券交易所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未核准公司股票恢复上市,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2012年10月31日,公司披露了2012年前三季度报告,公司2012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6,069,252.21元。

2012年10月31日,公司收到湖北证监局发出的《退市风险警示函》(鄂证监公司字[2012]83号)。湖北证监局在该警示函中指出,由于公司于2010年4月暂停上市,根据相关政策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将于2012年12月31日前对公司是否恢复上市做出审核。如果不能提出并实施解决净资产为负及经营亏损问题的方案,可能因不具备持续经营能力而终止上市。为有效化解退市风险,保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特提出如下要求:一、抓紧时间提出并实施化解退市风险的相关方案。公司应抓紧研究提出解决净资产为负的方案,研究制定提高盈利水平、改变亏损状况的措施,切实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二、充分认识到退市的现实性,完善退市处理预案。公司应充分认识到退市的现实性,充分认识到退市产生矛盾的复杂性,尤其是中小股东对公司及大股东不满而引发的矛盾更为突出,因此要制定详细的风险处置预案,加强与中小股东的对话,防止过激事件,维护社会稳定。

2012年11月6日,公司披露了《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2-032)、《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12-033)、《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2-034)及《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债转股方案》。

2012年11月24日,公司披露了《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2-039)。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债转股方案》和《聘任实施本次债转股、董事会同意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的管理人员根据股东大会批准的<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债转股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全权实施本次债转股,包括相关文件的签署和履行等议案未能审议通过。

2012年12月4日,公司披露了《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2-040)、《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12-041)、《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2-042)及更新后的《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债转股方案》(说明:更新后的债转股方案在考虑通货膨胀等因素后,将原方案的转股价由人民币2.18元调增至人民币3.00元股。本次债转股方案中新发行的股票为非流通股)。并定于2012年12月17日召开《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本次股东大会的三议案进行审议和投票。

由于公司目前处于暂停上市中,披露的债转股方案并不表示公司股票一定能够恢复上市。公司将披露此次债转股方案,如果未来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年修订)》等规则规定的终止上市情形,公司股票仍将终止上市,董事会特别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股票在暂停上市期间,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证券时报》、《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是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特此公告。

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200770 证券简称:*ST武钢B 公告编号:2012-044

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本公司为08B股上市公司,投资者通过证券公司电话委托、网上交易系统等方式参与投票时应通过B股股东帐户进行网络投票。

公司于2012年12月12日(《证券时报》、《大公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流芳园路1号 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and 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可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5.会议召开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2年12月17日(星期一)上午9:30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2012年12月17日 9:30—11:30;13:00—15:00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时间:2012年12月16日15:00—2012年12月17日15:00

6.出席会议对象:

- 0 截至2012年12月1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以书面或网络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0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0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中介机构等相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债转股方案》;
- 2.审议《聘任实施本次债转股、董事会同意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的管理人员根据经股东大会批准的<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债转股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全权实施本次债转股,包括相关文件的签署和履行等》议案;
- 3.审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的《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上述议案1、2、3的内容请参见同日披露的《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第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公告》(公告编号:2012-040)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债转股方案》、《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三、出席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 1.登记时间:2012年12月11日—2012年12月16日的8:30—11:30,14:00—17:00
- 2.登记方式:
- 0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0 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明原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0 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0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电话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2年12月16日下午17:00前传真至公司);

0 6会上若有股东发言,请于2012年12月14日下午17:00前,将发言提纲提交公司证券部。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流芳园路1号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27-81993700; 传真:027-81993701 邮政编码:430205

4.联系人:徐幼兰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参会,参会股东的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2、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0 打印票型

0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的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其它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先投票的一项或多项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再对一项或多项议案进行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为准;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0 6输入买入指令、买入

0 6输入证券代码 360770

0 6输入委托价格,选择拟投票的议案。委托价格与议案序号的对照关系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总议案案以下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债转股方案》	1.00
议案2	《为顺利实施本次债转股,董事会同意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的管理人员根据经股东大会批准的<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债转股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全权实施本次债转股,包括相关文件的签署和履行等》	2.00
议案3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的《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3.00

注:股东申报一笔买入委托可对一项议案进行投票,多个议案按任意次序多次委托;如欲快速对全部议案一票,可选择申报买入总议案。

0 6输入 委托股数 表决意见,委托股数与表决意见的对照关系如下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0 6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0 打印票型

0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的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其它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先投票的一项或多项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再对一项或多项议案进行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为准;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0 6输入买入指令、买入

0 6输入证券代码 360770

0 6输入委托价格,选择拟投票的议案。委托价格与议案序号的对照关系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总议案案以下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债转股方案》	1.00
议案2	《为顺利实施本次债转股,董事会同意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的管理人员根据经股东大会批准的<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债转股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全权实施本次债转股,包括相关文件的签署和履行等》	2.00
议案3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的《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3.00

注:股东申报一笔买入委托可对一项议案进行投票,多个议案按任意次序多次委托;如欲快速对全部议案一票,可选择申报买入总议案。

0 6输入 委托股数 表决意见,委托股数与表决意见的对照关系如下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0 6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0 打印票型

0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的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其它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先投票的一项或多项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再对一项或多项议案进行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为准;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0 6输入买入指令、买入

0 6输入证券代码 360770

0 6输入委托价格,选择拟投票的议案。委托价格与议案序号的对照关系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总议案案以下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债转股方案》	1.00
议案2	《为顺利实施本次债转股,董事会同意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的管理人员根据经股东大会批准的<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债转股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全权实施本次债转股,包括相关文件的签署和履行等》	2.00
议案3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的《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3.00

注:股东申报一笔买入委托可对一项议案进行投票,多个议案按任意次序多次委托;如欲快速对全部议案一票,可选择申报买入总议案。

0 6输入 委托股数 表决意见,委托股数与表决意见的对照关系如下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0 6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0 打印票型

0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的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其它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先投票的一项或多项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再对一项或多项议案进行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为准;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0 6输入买入指令、买入

0 6输入证券代码 360770

0 6输入委托价格,选择拟投票的议案。委托价格与议案序号的对照关系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总议案案以下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债转股方案》	1.00
议案2	《为顺利实施本次债转股,董事会同意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的管理人员根据经股东大会批准的<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债转股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全权实施本次债转股,包括相关文件的签署和履行等》	2.00
议案3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的《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3.00

注:股东申报一笔买入委托可对一项议案进行投票,多个议案按任意次序多次委托;如欲快速对全部议案一票,可选择申报买入总议案。

0 6输入 委托股数 表决意见,委托股数与表决意见的对照关系如下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0 6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0 打印票型

0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的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其它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先投票的一项或多项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再对一项或多项议案进行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为准;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0 6输入买入指令、买入

0 6输入证券代码 360770

0 6输入委托价格,选择拟投票的议案。委托价格与议案序号的对照关系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总议案案以下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债转股方案》	1.00
议案2	《为顺利实施本次债转股,董事会同意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的管理人员根据经股东大会批准的<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债转股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全权实施本次债转股,包括相关文件的签署和履行等》	2.00
议案3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的《武汉钢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3.00

注:股东申报一笔买入委托可对一项议案进行投票,多个议案按任意次序多次委托;如欲快速对全部议案一票,可选择申报买入总议案。

0 6输入 委托股数 表决意见,委托股数与表决意见的对照关系如下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证券代码:000782 证券简称:美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2-056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2年12月2日在本公司101会议室现场召开,会议由梁伟东董事长主持。2012年11月23日,本公司以书面送达或邮件方式通知召开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聘任张崇彬先生为全部出席人员,会议由梁伟东董事长主持。公司3名监事列席会议。经表决,董事会批准以下议案:

一、关于《常德美华尼龙有限公司承办年产3.9万吨锦纶6差异化长丝项目的议案》6票同意;2票反对;梁崇彬反对的理由是:项目选址居于劣势,技术、市场、财务等方面存在风险,认为目前最重要的工作是做好现有产品的充分利用和已安排投资的管理工作,做好内功,度过冬天。详见巨潮咨询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0票弃权。为配合公司调整产品结构,做强做大主业的发展战略,根据锦纶产品市场需求和公司产品布局安排,综合考虑常德美华土地及配套,当地政府支持态度等情况,经公司投资管理部、营销部以及锦纶部调查研究,建议拟由常德美华投资扩建年产3.9万吨锦纶6差异化长丝项目。项目预计总投资4.22亿元,由本公司统筹安排,其中拟向银行融资29,540万元,自筹12,660万元。项目现有土地200亩已落实。设备计划以国内采购为主,主体设备从国外引进;项目建设周期为22个月,目前已完成前期准备并按计划推进。预计项目投产、销售收入1.159亿元,静态投资回收期5.54年(含体投资占公司营收)《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0012-057》。

二、关于《投资广东天健集团资产权益交割及解散诉讼纠纷进展公告》6票同意;2票反对;梁崇彬反对的理由是:要准确完整陈述,梁崇彬的反对理由是:同意梁崇彬意见;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附件:关于控股股东天健集团资产权益交割及解散诉讼纠纷进展公告》(2012-058)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三日

证券简称:美达股份 证券代码:000782 编号:2012-057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常德美华尼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德美华”)为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以

以下简称“美华”)全资子公司。根据本公司主导产品锦纶6市场需求和产品整体布局安排,综合考虑常德美华土地、配套以及地方的支持等情况,本公司决定由常德美华投资扩建年产3.9万吨锦纶6差异化长丝项目。

2、本次对外投资金额为2012年12月2日本公司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批准。项目预计总投资4.22亿元,占比2011年度经审计的本公司总资产的17.85%。按公司投资审批权限无需经由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项目承办方基本情况

常德美华成立于2004年2月,由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新会德华尼龙切片有限公司与(香港)导电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主营锦纶6锦纶6纤维,年生产规模1.2万吨。2009年至2010年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5647万元、1114万元和613万元。现有员工600多人。常德美华位于湖南常德临澧县经济开发区太平工业园内,交通运输便利。

常德美华目前生产机台参差不齐,产能发挥不够。经过几年的改进和发展,常德美华产能逐步增长,形成了自己的客户群体,有较好市场前景,需要通过技改扩产扩大产能,丰富产品,提升档次,满足市场需求。

2011年8月25日,经本公司六届董事会21次会议批准,常德美华上马承建年产1.1万吨锦纶6差异化纤维项目。目前,该项目厂房建筑和公用工程配套已全部竣工,11月份首批4条POY生机和12台加弹机基本安装完毕并调试生产,已建成厂房及公用工程配套,除满足规划项目需求外尚有剩余,具备进一步扩产的基础。

三、投资项目主要内容

1、投资项目产品规划

本次投资年产3.9万吨锦纶6差异化长丝项目,其中全牵伸丝(FDY)3万吨,加弹丝(DTY)0.9万吨。产品定位于超粗旦全牵伸丝、细旦多孔全牵伸丝、多孔加弹纤维、粗旦全牵伸丝、高强丝等差异化纤维品种。项目产品主要用于满足纺织品消费市场需求升级,部分向工业用丝方向拓展。

2、投资项目土地和房屋安排

常德美华现有土地200亩,项目所需用地已落实。项目投资以国内采购为主,主体设备从国外引进,共新增纤维生产线26条,后纺加弹机16台;项目建设周期约为22个月。目前已完成前期准备并按计划推进。

3、投资项目资金安排

本期项目预计总投资4.2200万元,其中拟向银行融资29,540万元,自筹12,660万元,由美达股份统筹安排。项目资金计划安排已初步落实。

四、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分析

1、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年产3.9万吨锦纶6差异化长丝项目,属于技改配套。主体设备从国外引进,一方面将改变常德美华目前设备落后现状,提高常德美达产品技术含量,满足市场需求。另一方面,本次投资是本公司实施差异化竞争战略的重要举措,将进一步优化本公司整体产品布局,扩大市场占有率,提升本公司综合竞争力水平。

2、项目投资回报预计

预计年产3.9万吨锦纶6差异化长丝项目投产后,每年增加销售收入11.60亿元,平均每年

0 委托借款合同

委托人:东富宝盈投资

借款人:本公司

受托人:民生银行宁波分行

本公司拟与东富宝盈投资、民生银行宁波分行共同签订《委托借款合同》,东富宝盈投资拟委托民生银行宁波分行向本公司发放人民币5.8亿元的委托贷款,贷款年利率为8.95%,贷款期限为两年。

0 抵押合同

象山银亿、通达商业管理拟分别与民生银行宁波分行签订了《委托贷款抵押合同》,抵押担保范围为《委托借款合同》项下人民币5.8亿元主债权本金及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处分抵押财产的费用、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及其他应付合理费用,抵押期限为两年。

抵押资产的基本情况:象山银亿以其名下的潘家桥地块项目合计为104652.19平方米土地、通达商业管理拟以其名下合计总建筑面积为12070.13平方米 室内面积合计为9834.8平方米)的房产及相应土地共同作为本次委托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上述抵押资产不存在被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四、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资产质量、经营情况、信用状况均均为良好,公司董事会认为象山银亿、通达商业管理为本次委托贷款提供抵押担保不会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